

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。全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6条。其中，工作信息8条，公开年报1条，规范性文件类信息3条，政策解读类信息3条，财政信息3条，规划统计信息4条，信息公开制度1条，其它信息3条。“财政信息”专栏发布了市粮储局的2022年度部门决算、市粮储局的2022年度的预算以及市粮储局直属事业单位2022年度的预算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受理及办理情况。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没有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要求办理申请公开事项，我局受理办理申请公开事项为0件。

(三) 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。按照“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依照《政务信息公开制度》，围绕我局具体业务，对涉及的政务事项，进行了“全目录，全流程”梳理，同时在网站公布了《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信息公开指南》和《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事项》，公开实效得到了进一步的提升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门户网站政务公开共设立4个大类。网站设立政策、财政、业务模块，及时将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进行公示。

(五)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。依据《政务信息公开制度》，我局设立专职人员进行信息录入，为保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，采取多种有效措施，多方位、多角度的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进行顺利。同时加强信息公开的常态化监督管理，全面落实监督岗位责任，定期检查信息公开内容更新情况，做好日常信息发布逐级审核，确保信息的时效性、可靠性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0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	0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0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0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0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0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0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0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0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0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0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0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0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0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0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			0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		0	0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0	0	0	0	0	0	0	0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,在市政府公开办的领导下,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,但是还存在一些问题,一是部分科室对政务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足,主动公开信息偏少;二是政策解读形式少,不够多样化。

改进情况:针对2021年存在问题,2022年我局做了以下改进:一是积极参与市政府公开办组织的政务公开培训。通过现场学习,不仅拓宽工作视野,同时提高业务水平。二是完善工作制度。按照要求,逐步健全和完善政务公开相关工作制度,及时制定实施意见和工作要点,并严格执行,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效推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》(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)规定,2022年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。